

(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)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医院的院内智能导航导诊及冠脉CTA影像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采购的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冠脉CTA影像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,属于软件和信息服务行业;制造商为杭州深睿博联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278人,营业收入为12611.2万元,资产总额为13790.57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全科达中西部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

刘新征

日期:2023年3月18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NMGZCS-C-H-2023-03-21-0135
全科达中西部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 2023-03-21 21:53:07

